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会设会务组，具体负责股东会召开等相关事宜。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身体健康及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5 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望达路 55 号鼎博大厦 9 楼公司董秘办公室，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时，会议登记终止。未在规定时间内登记的股东不得参与现场会议的表决，但可以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可在股东会上发言或提出质询。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报备会务组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由于股东会时间有限，公司将根据登记情况统筹安排股东发言，公司不能保证登记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在股东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

四、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未披露的内幕信息或商业机密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打“√”表示，



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完成后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六、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与会股东应听从工作人员安排，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16 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望达路 55 号鼎博大厦 9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维良先生

一、到会股东及授权代表签到登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确认。

二、出席会议的董事以及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列席人员签到登记、领取会议资料。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以及宣读股东会会议规则。

四、宣布到会人数及持股比例并介绍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五、介绍邀请参加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

六、推举一名律师和一名股东代表为监票人，一名律师和一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

七、会议正式议程：

1、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暨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2、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每项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九、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十、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一、复会，计票人统计票数，由监票人进行监督。

十二、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十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四、签署文件。

十五、会议闭幕。

2026年4月16日

议案一：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证发（2025）6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起草了《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规定编制完成。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89,446,296.8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48,882,572.80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不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同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证发〔2025〕6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对《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章程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修订备案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议案五：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治理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1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证发〔2025〕6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修订了部分内部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修订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2	《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制定	否
4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5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9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以上相关制度的制定/修订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1、4、5、6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相关治理制度全文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暨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薪酬考核制度等相关规定，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按季度发放固定津贴，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确认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津贴）总额（万元）	备注
陈维良	董事长、总经理	320.33	现任
彭莉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240.39	现任
杨建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227.42	现任
陈阳	职工代表董事	125.66	现任
王爽	董事	175.39	现任
俞博文	董事	-	现任
李树华	独立董事	11.25	现任
刘辛蕊	独立董事	11.25	现任
朱琴	独立董事	11.25	现任
潘江婷	董事	-	2025 年 10 月离任
汤治华	董事	-	2025 年 3 月离任
杨兆国	董事	-	2025 年 3 月离任

注：上述董事领取的薪酬（津贴）为在 2025 年任期内的薪酬金额。

二、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

结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及津贴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28 万元整（含税）/年，按季度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

3、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并考虑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及建筑业，审计收费总额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 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 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 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新民	1997	2002	1994	2024
签字注册会计师	戴志敏	2015	2015	2020	2024
复核合伙人	乔琪	1999	1999	2002	2024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李新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2025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戴志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5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乔琪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4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2025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本次收费是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2026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八：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保人：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预算：不超过 6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续保或者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作为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保险经纪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根据市场情况确定保险责任、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保险合同、保险单等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后续董高责任险合同期满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诚信、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

附件一：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曦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稳健发展。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组织召开多次董事会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1	2025/1/6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	2025/1/13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调整绵阳投资项目实施方案并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3	2025/2/8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四次 会议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通过	
			《关于核心员工离职相关事项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4	2025/2/27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 董事会 第五次 会议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关于投资参股上海全欣智享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通过	
5	2025/3/5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六次 会议	《关于同意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关于期权加速行权及选任新一届执行委员会的议案》	通过	
6	2025/3/10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制定<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提名规则>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提名第一届董事会新增董事并确定新增董事薪酬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7	2025/3/23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选举第一届委员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第一届委员的议案》	通过	
			《关于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选举第一届委员的议案》	通过	
			《关于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第一届委员的议案》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关于设立内审部及内审部负责人任免授权事宜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通过	
8	2025/3/28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之各项子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确认 ESOP 剩余份额归属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9	2025/4/9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10	2025/4/30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规则、制度的议案》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相关信息属于公司商业秘密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披露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确认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财务预算及授信批准的议案》		
			《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通过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11	2025/7/23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上海源庐加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八维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12	2025/9/8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13	2025/9/23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14	2025/10/14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相关财务报表内容确认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议			
15	2025/10/28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上海灵境智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16	2025/10/30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潘江婷，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3)《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4)《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5)《沐曦集成电路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p>（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p> <p>（6）《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p> <p>（7）《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p> <p>（8）《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p> <p>（9）《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p> <p>（10）《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p> <p>（11）《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p> <p>（12）《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p> <p>（13）《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p> <p>（14）《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p>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制度》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17	2025/11/4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1-9月财务报告（期间数据补充）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陈阳，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18	2025/11/17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陈阳，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飞捷科思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议案》	通过	
19	2025/12/30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登记机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陈阳，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通过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通过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1	2025/4/30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俞博文，李树华，潘江婷，彭莉，杨建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通过	

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1	2025/4/30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计机构的	通过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2	2025/9/8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3	2025/9/23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4	2025/10/14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相关财务报表内容确认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5	2025/10/28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6	2025/12/30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通过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
1	2025/4/30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确认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2	2025/9/23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3	2025/10/14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相关财务报表内容确认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4	2025/10/28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李树华, 刘辛蕊, 朱琴

这些会议围绕公司上市筹备、财务规范、对外投资等关键事项展开决策，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推动公司在业务拓展、组织架构优化等方面不断前进。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了 9 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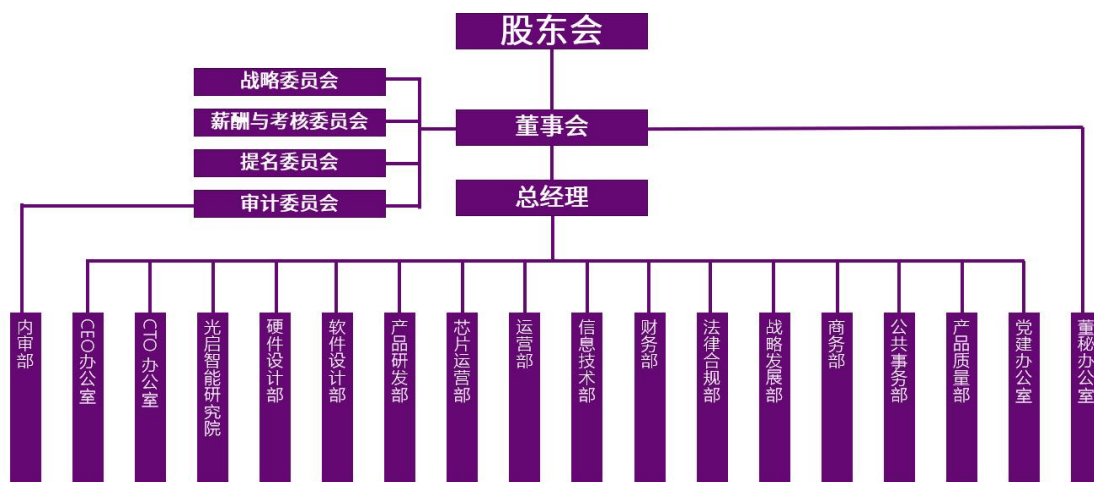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议案标题	审议结果	参会人员
1	2025/1/15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2	2025/2/10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豁免股东会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通过	
3	2025/2/28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同意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4	2025/3/5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豁免股东会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同意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5	2025/3/10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豁免股东会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汤治华，杨兆国
			《关于制定<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提名规则>的议案》	通过	
			《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并确定新增董事薪酬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6	2025/4/8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	《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之各项子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 俞博文，王爽，潘江婷， 李树华，朱琴，
			《关于确认 ESOP 剩余份额	通过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议案标题	审议结果	参会人员
		东会	归属的议案》		刘辛蕊
			《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通过	
7	2025/4/9	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 彭莉, 杨建, 俞博文, 王爽, 潘江婷, 李树华, 朱琴, 刘辛蕊
8	2025/5/20	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之各项子议案	通过	陈维良, 彭莉, 杨建, 俞博文, 王爽, 潘江婷, 李树华, 朱琴, 刘辛蕊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规则、制度的议案》之各项子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通过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议案标题	审议结果	参会人员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通过	
			《关于确认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预算及授信批准的议案》	通过	
			《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通过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9	2025/11/1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陈维良，彭莉，杨建，俞博文，王爽，陈阳，李树华，朱琴，刘辛蕊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3）《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4）《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5）《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6）《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通过	

三、2025 年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

2025 年是公司治理向规范治理提升的深化之年。董事会对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逐步推动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公司根据最新公司法及证监会的配套制度，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建立起符合上市治理规范的组织结构。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树华（召集人）、刘辛蕊、朱琴
提名委员会	刘辛蕊（召集人）、朱琴、陈维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琴（召集人）、刘辛蕊、陈维良
战略委员会	陈维良（召集人）、俞博文、李树华、彭莉、杨建

公司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系列制度，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

2025 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对公司财务报告、融资、改制、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股东会进行报告，及时合规的召开股东会。

四、推动公司成功上市

董事会积极推进公司上市工作，内部成立 IPO 工作小组，外部选定华泰联合证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等作为上市专业服务机构。公司以 202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6 月 13 日申报，6 月 30 日获受理。经过两轮反馈，公司于 10 月 24 日上会并成功通过上交所上市委审核，于 11 月 12 日获得证

监会发行注册批文，并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成功登陆上交所科创板。

五、推动新产品研发及落地

公司进一步聚焦智能计算、通用计算（包括科学计算）和图形渲染等领域，基于自主研发的 GPU IP 和统一的 GPU 计算架构，先后推出了用于智算推理的“曦思”N 系列 GPU、用于训推一体和通用计算的“曦云”C 系列 GPU，以及正在开发用于图形渲染的“曦彩”G 系列 GPU，产品性能达到了行业先进水平，在通用性、单卡性能、集群性能及稳定性、生态兼容与迁移效率等方面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综合技术实力领先行业。秉承“量产一代、在研一代、规划一代”的产品研发策略，建立了完善的 IPD 研发流程，持续在下游适配与应用中进行技术优化，推动产品迭代升级，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于 WAIC 大会上发布首款基于全国产供应链的曦云 C600 系列，曦云 C600 不仅在算力上较上一代产品曦云 C500 有较大提升，还在精度、HBM 上有新技术的应用。曦云 C600 最重大的意义在于实现了全国产工艺，为复杂地缘政治背景下的供应链安全及稳定提供了保障。曦云 C600 于 2025 年末实现风险量产，并预计于 2026 年上半年实现量产销售，未来有望成为公司的下一代主力产品。

六、股东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股东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增进公司与股东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通过公司高层的重点沟通以及 IR 部门的日常沟通，不断增强与各股东的交流沟通及资源整合，切实保护股东的利益。

七、2026 年董事会工作方向

（一）定战略，把握好发展大方向

2026 年初，“智能经济”概念被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一个全新的产业周期正在开启。

过去的 2025 年，大模型应用快速扩张，全球科技公司纷纷加码数据中心和算力基础设施，GPU 一度出现“全球抢芯”的现象，算力正在成为数字时代最稀缺、也最关键的资源之一。AI 的快速发展，正在将全球科技竞争带入一个全新的阶段。随着大模型、生成式 AI 以及智能应用的不断扩展，算力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

算力需求的爆发也与国家战略息息相关，“算力即国力”的共识已深入人心。“十五五”规划建议提出推动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其中集成电路与 AI 被视为战略重点。伴随着“东数西算”工程和国家算力网络建设的推进，算力资源的整体布局正在不断优化，也为算力芯片产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全球算力规模在短短数年时间里迅速跃升，计算能力从 EFLOPS 级不断迈向更高量级，算力革命的速度远远超过以往任何一次计算技术变革。算力不再只是技术能力，而正成为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基础设施。一场由算力驱动的产业变革，正在深刻改变全球产业格局和发展方式。

面对新形势、新机遇，董事会将引领沐曦股份进一步秉承“打造世界一流的 GPU 芯片及计算平台，成为中国 AI 算力基石”的使命，坚持“政策引领、产品领先、客户为中心、企业文化全面支撑”的可持续发展战略，长期深耕 GPU 和人工智能领域，成为推动我国智能算力基础设施自主可控的关键力量。

2026 年，董事会将带领公司管理层紧紧把握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发展大势，始终坚持以 GPU 技术为核心的自主研发、成果转化和量产应用，对标国际领先品牌不断打造和完善产品矩阵，形成独具优势的 GPU 产品体系和自主开放的软件生态，为国家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算力支撑，为民族复兴、国家强盛贡献科技力量。

面对全球人工智能竞赛再度加速和算力资产价值链重构这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董事会在战略实施层面制定了“三步走”发展规划，依次为：1) 从研发优势向产品优势的转化；2) 从产品优势向市场领先优势的跃升；3) 从市场领先优势向基业长青的运营优势的巩固。公司目前正处于从产品优势迈向市场领先优势的阶段，将在研发领域继续保持产品的竞争优势，在市场领域树立良好的产品品牌声誉，加快在地区及行业的布局，构建健康、稳定持续的商业闭环，从而更好发挥高性能 GPU 芯片在人工智能产业中的关键作用。

未来，董事会将指引公司继续以国家自主可控重大战略需求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自主创新为驱动，围绕自身的核心优势，重点布局云端及边端算力市场，加速技术深耕、场景渗透和生态协同，实现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公司将坚持“1+6+X”发展战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公司在高性能 GPU 行业的市

场地位和影响力。在产业生态方面，公司致力于在开放合作中推进技术进步，将加速产业链布局，推动开放生态建设，让客户有价值、投资者有收益、合作伙伴有成功、员工有成就，逐渐成为中国 GPU 名片，成为各类 AI 企业的共同选择。

在具体的细分方向上，2026 年布局如下：

1、进一步夯实自主可控的基石，确保核心 IP 和供应链安全

从产业结构的角度看，算力芯片产业链具有高度复杂的特点。芯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以及软件生态等多个环节相互依存，因此，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合作，是提升产业韧性的关键。通过推动设计企业、制造企业以及应用企业之间的紧密协作，可以不断增强产业链整体能力。董事会将引领沐曦股份坚持核心 IP 及架构全自研路线，并在 2025 年实现全国产工艺的基础上，继续深耕国产供应链，确保核心环节高度自主可控。

2、软硬件并举，进一步强化系统能力，做大做强生态圈

算力产业的竞争正在从单一产品能力转向生态能力。芯片本身只是算力体系的一部分，真正的竞争优势来自于完整的软件工具链、开发者生态以及行业应用体系。只有在软硬件协同的基础上形成平台化能力，算力产业才能真正走向规模化应用。

在生态建设方面，董事会将引导公司在开放合作中推进技术进步，加速产业链布局。进一步完善 MXMACA 软件栈，优化 CUDA 兼容性，实现开发者友好，使用方“无感”迁移，以“好用易用、稳定可靠”的高性能 GPU 产品为产业智能化提供算力支撑。

3、坚持“1+6+X”产业布局战略，抓住前沿方向的应用拓展机遇

在商业层面，算力芯片企业首先需要找到并坚持可持续的发展路径。企业需要从实际应用场景出发，通过系统化优化来解决具体问题，使产品在真实业务环境中发挥更高价值。这意味着企业需要让技术创新与产业需求形成紧密结合。

在垂直应用领域，董事会将进一步践行于 2025 年提出的“1+6+X”行业战略布局，其中，“1”指的是数字算力底座，打造安全、高效、可扩展的统一算力基座，为上层应用提供坚实的底层支撑；“6”涵盖了金融、医疗健康、能源、教科研、交通及大文娱六大垂直行业；“X”则指向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前沿方向。

4、加大研发投入，把握产品方向和布局，优化研发方向，加速研发成果落

地

2026年，公司继续坚持“在售一代、在研一代、预研一代”的研发纲领。在产品线方面，积极探索拓宽产品线发展路径，在巩固曦云 C500 及曦云 C600 主力产品的基础上，关注相关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发展态势，特别是关注“推理”、“科学计算”场景对于产品的差异化要求，及时调整公司产品差异化特点，适时推出多产品线，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董事会将引领公司优化现有产品性能与功能，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围绕公司既定的研发方向，布局并积极推动下一代产品曦索 X206、曦云 C700 等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落地工作。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

在算力产业的发展过程中，技术和资本固然重要，但真正决定长期竞争力的仍然是人才。随着芯片产业和 AI 产业的快速扩张，我国在高端技术人才方面仍然面临较大缺口，未来的挑战不仅在于技术突破，更在于能否持续培养和吸引足够数量的高水平人才。人才缺口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具有长期技术积累的高端创新人才，另一类则是能够跨越技术与行业边界的复合型人才。AI 的应用价值往往体现在与各行业的结合中，从医疗健康到能源交通，从科学研究到数字内容生产，AI 正在渗透到各个领域，只有那些既了解 AI 技术，又能理解行业需求的人才，才能真正推动技术落地并创造价值。

因此，产业发展需要逐步建立更加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企业不仅要吸引人才，更要通过系统化培养机制让人才不断成长。从高校教育到企业实践，从技术研发到产业应用，构建贯穿人才成长全过程的培养路径，才能形成可持续的人才供给。

2026年，董事会将把握市场机遇，拓展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市场监测与分析团队，定期收集、分析行业信息；加大对研发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力度，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行业内优秀人才加入，打造一支高素质、创新能力强的高效团队。加强公司文化建设，使员工有所作为，有成就感，激发高潜力人才的潜能，给能做事的人平台，给做成事的人成就，给做事优的人激励。注重“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的深度融合。通过建设开放的技术平台、发展开源社区以及加强高校合作，让更多人才参与到 AI 与芯片技术的创新实践之中。让人才在创新体系中持续成长，并通过产业化过程实现价值转化，形成人才的良性循环。

6、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扩大公司的影响力

公司于 2025 年成功上市，成为公众公司，市场影响力、知名度与美誉度均得到大幅提升。未来，董事会将引领公司进一步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扩大公司影响力，包括但不限于多地上市、利用并购、再融资等资本市场工具，为上市公司及股东服务。

（二）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董事履职能力，增强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依据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公司稳健运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加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专门委员会对相关议案的事前审查，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更多的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

（三）进一步做好股东沟通与维护投资者关系工作

董事会将带领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建立更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四）做好文化赋能，构建“卓越”企业文化

2026 年，沐曦股份董事会将坚持战略引领与文化赋能并举，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使命、卓越、协作、雄心、未来为企业文化内核，持续深化文化建设，全面提升组织能力，凝聚全员共识、激发创新活力。公司将坚定践行“为异构计算提供全栈 GPU 芯片及解决方案，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算力支撑”的企业使命，以文化铸魂、以技术立身、以实干致远，推动产品创新、生态构建与产业落地协同并进，全力打造世界一流 GPU 芯片与计算平台，为实现国产算力自主可控、助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核心力量。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